

Y2023HZ100 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“低温空气源热风机+智能群控电暖器”项目中标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2023-08-61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“低温空气源热风机+智能群控电暖器”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- 4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3 年 9 月 14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10 日

二、采购项目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要求、合同履行日期：

1、项目主要内容、数量及要求：本项目为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鄢陵县中心镇“低温空气源热风机+智能群控电暖器”项目，本次采购智能群控电暖器设备 750 台。（详见招标文件采购清单）。

2、合同履约时间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；

三、中标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地 址	中标金额	单位
2023-08-61	采购智能群控电暖器设备 750 台		天地之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建筑总部大厦 N0170 号	1235160	元
	序号	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（元）
	1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

四、评审专家名单

尚复竣（主任）、刘彦明、蔡凤娟、许海涛、王威（采购人代表）

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考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（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）文件收取。

收费金额：19821 元。

六、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

本次招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中国政府采购网》、《许昌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许昌市）》上发布。中标

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各投标人对中标（成交）结果提出质疑的，可以在中标（成交）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•许昌市）》，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一次性提出（质疑函内容按照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提供），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八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鄢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地址：鄢陵县人民路 816 号

联系人：苏先生

联系电话：0374-775771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许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于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4-6098899

代理机构地址：许昌市东城区天瑞街东泰大厦五楼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于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4-6098899